

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09 月 27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场北路（工人体育场内）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傅强女士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97,962,86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5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6 年 0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2016 年 09 月 0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（调整后）>的议案》，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1,296,987,563.00 元，原计划用于赛事运营平台建设项目、场馆运营平台建设项目、iRENA 体育移动应用生态圈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。现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,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参与联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（Ourg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）（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，股票代码：06899）（以下简称“联众国际”）股份定向发行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8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,296,2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8.81%；反对股数 2,335,7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%，本次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傅强女士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联众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以港币 1.85 元/股的价格参与联众国际股份定向发行，公司拟认购股票数量为 64,690,848 股，拟认购股份总金额为港币 119,678,068.80 元。认购完成后，公司对联众国际的持股比例为 28.72%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09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



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3,296,21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98.81%；反对股数 2,335,7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0%，本次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股东傅强女士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体育之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09月27日

